

## 政策适用性说明文件（如有）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新兴县城市管理事务中心）的（新兴县城区主干道配电箱美化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对新兴县城区主干道户外配电箱进行创国文氛围美化改造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新兴县焦点广告设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  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  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兴县焦点广告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12月10日



<sup>1</sup>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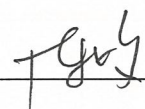
## 关于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数据填报说明

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需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我公司成立日期为2021年03月26日，为本年度新成立的企业，因此上方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上年度数据不进行填报。

附：我公司营业执照及小微企业名录库截图。

报价人法定代表人（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）签字：



报价人名称（签章）：新兴县焦点广告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12月10日



小微 企业名录

登录注册

首页

扶持政策集中公示

申请扶持导航

企业享受扶持信息公示

小微企业库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小微企业库 > 详情

基本信息

企业名称:

新兴县焦点广告设计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

91445321MA565G3F4J

企业类型: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成立日期:

2021年03月26日

注册资本:

100万人民币

登记机关:

新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所属门类:

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
行业:

广告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经营异常信息

企业未被列入经营异常企业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企业未被列入黑名单企业

